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十六次会议通过，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该关联交易属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保障了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 公司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与会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了上述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均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统计，并以 2018 年度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目标等有关数据为基础，对 2018 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合理预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的相关情况

2017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为 14,000 万元，公司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11,65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度发生额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图书采购	1,248,860.61
湖北武穴银莹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	364,786.32
心喜阅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图书	34,177,818.62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度发生额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图书销售	37,804,335.61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图书销售	302,667.79
华中国家版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	118,867.93
湖北长江讯飞教育服务有限公司	印刷	37,735.85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32,850.59
心喜阅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图书销售	436,130.29

3、公司作为出租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7 年度的租赁收入
湖北长江同济堂健康传媒有限公司	房产	355,560.71

4、公司作为承租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7 年度的租赁费
湖北长江东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房产	11,343,029.26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户外广告位等租赁	5,500,000.00
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公司	房产	893,719.05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房产	23,128,470.31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房产	817,637.00

二、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履行情况的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及 2018 年度计划的议案》，关联董事陈义国、赵亚平、袁国雄、冷雪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投票通过。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前，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确认，并出具了事前确认意见书及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2、关联交易金额预计

2018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为 15,13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度预计发生额
心喜阅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图书	4000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图书采购	200
湖北长江东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服务	1500
湖北武穴银莹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	60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度预计发生额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图书销售	4500
心喜阅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图书销售	100
湖北长江讯飞教育服务有限公司	印刷	20
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交流有限公司	其他	50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图书销售	50

3、公司作为承租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8 年度预计发生额
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公司	房产	500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房产、户外广告等租赁	4000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房产	150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7月28日，住所为湖北省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C座16层，法定代表人为陈义国，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0万元。

(2) 湖北长江东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6年9月30日，注册资本500万元，注册地址为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经营范围为物业管理；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文化用品、五金交电、日用杂品、家具、建筑材料销售；摄影、日用品修理服务；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酒店管理和咨询服务。湖北长江东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3)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12月17日，住所为湖北省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万元。经营范围为卷烟、雪茄烟零售业务；食品销售；会务服务；物业管理；日用百货、办公用品零售；汽车美容服务；家政保洁服务。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4) 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在湖北省新华书店基础上2009年改制变更设立，注册资本100,000,000元，注册地址为武汉市发展大道33号。经营范围为资产管理、投资管理、物业租赁与服务、商务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等；物业管理；文化用品、印刷设备及耗材、日用百货、电子产品、软件产品销售；塑料、橡胶、润滑油销售；焦炭、有色金属、矿产品销售；五金交电、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汽车配件、工艺美术品批发兼零售；纸张、造纸材料、木浆、钢材、农产品、化工材料批发兼零售；广告设计、制作及代理发布（涉及国家特别规定的广告除外）。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5) 心喜阅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7月20日，住所为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侨香路香年广场A座，注册资本2000万，经营范围为：外语翻译、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项目投资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平面图文设计和相关咨询服务、动漫设计（以上均不含国家限制类、禁止类项目）。国内版图书、期刊的批发、零售。

(6)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4月28日，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京顺路5号颐德家园一期A座1905室，注册资本为300万元，经营范围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知识产权代理（不含专利代理）；技术推广服务；出版物零售等。

(7) 湖北长江讯飞教育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为2015年1月，住所为武汉市洪山区珞瑜路78号长江传媒大厦18层11号，注册资本400万，

湖北长江报刊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额17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4%，经营范围为软件开发及销售；网页设计、制作；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多媒体领域的技术开发；企业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教育配套工程服务等。

（8）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交流有限公司，成立2007年2月，住所为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出版文化城出版大厦16层，注册资本15000万元，经营范围为组织文化交流活动；自费出国留学中介；图书、只读光盘及交互式光盘的进口业务（有效期至2018年4月30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的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等，为公司控股股东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9）湖北武穴银莹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2月，住所为武穴市田镇工业新区医药化工产业园，注册资本859.28万，经营范围为增白剂的生产、销售；造纸化学品（不含需国家专项审批的品种）、增白剂的原材料（不含需国家专项审批的品种）、印刷辅料（不含需国家专项审批的品种）的销售。

2、关联关系

（1）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685,196,237股的股份，持股比例为56.46%，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湖北长江东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和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交流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2)心喜阅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湖北长江讯飞教育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长江报刊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湖北武穴银莹化工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上述四家公司为本公司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原则，履行了合法程序，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交易目的和及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委托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包销由其出版的图书、期刊、音像制品等内容出版物、经营由其代理的图书、期刊、音像制品所有版权授权范围内的经营权利，属正常的业务销售。

2、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严格遵循自愿、平等、诚信的原则，该等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为完全的市

场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上述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在审议该关联交易时回避了表决；交易内容符合商业惯例，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